

证券代码：300494

证券简称：盛天网络

公告编号：2025-040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

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83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1,665,598.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5.36 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486,383,585.28 元，扣除发行费用 10,295,753.78 元，募集资金净额 476,087,831.50 元。

2021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环验字（2021）010009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盛天网络云游戏服务平台项目	43,518.34	37,675.91
2	盛天网络游戏授权及运营项目	5,788.18	2,384.15
3	盛天网络游戏服务项目	5,107.37	4,450.54
4	大数据及云存储平台升级项目	3,581.31	2,222.97
5	补充流动资金	1,904.79	1,904.79
合 计		59,900.00	48,638.36

三、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原则上应当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在支付人员薪酬、购买境外产品设备等事项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确有困难的，可以在以自有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置换。

公司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项目人员工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规定，员工薪酬的支付应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办理，不得通过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因此，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不能以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人员工资，需要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支付。

基于上述情况，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上述相关支出，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相应款项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等额置换公司已以自有资金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

四、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操作流程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1、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按月度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编制明细汇总表，提交财务负责人审批。
- 2、公司财务部门在付款流程审批通过后，将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等额转出资金，置换已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
- 3、公司财务部门需建立置换募集资金的台账，逐笔记录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交易内容，并定期通知保荐代表人。
- 4、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进行持续监督，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情况进行检查，公司与募集资金存管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的监督检查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审

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盛天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